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 通知

112 年 5 月 15 日

承辦人：林美佑 分機：82028

主旨：有關本校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大綱上網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開課實施辦法第 6 條：「每學期開設之課程，應於該學期選課前公佈開課科目、課程大綱、內容、教材及任課教師，供學生選讀。」
- 二、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學制課表訂於 112 年 5 月 31 日(星期三)公告，第一階段選課訂於 112 年 6 月 7 日(星期三)開始，請任課教師於**第一階段選課開始日前完成課程大綱上網**俾供學生查詢。

三、操作流程：(iNTUE 自 5 月 24 日星期三起開放教師上傳課網)

本校首頁—公開校務—iNTUE 校務系統(新)—登入個人帳號及密碼後—點選「教師專區—教學相關—課程教學大綱設定」—選擇「112」學年度「上學期」之課程名稱後，點選進行編輯課程大綱。

如先前已有開設過相同課程可於中間「選擇複制課程大綱」選擇欲複製的「學年」、「學期」，勾選課程後並按「選取」，即可自動帶入先前之課程大綱，修改後請務必點選「存檔」。

協同課程僅設定登打成績教師可進行課網維護，非課網維護者無需進行課網上傳(但需勾選教學意見調查題目)，如需查詢課程大綱請於 5 月 31 日起，「登入-職員專區-數位服務-公開課表查詢」或「訪客登入-數位服務-公開課表查詢」。

- 四、專任教師課程大綱是否準時上網已為升等、評鑑及獲選教學優良獎(第一階段選課開始日前上傳為條件之一)之參考；兼任教師依本校聘任要點第六點規定(無未於第 3 階段選課結束前上傳)，續聘時亦須檢查上傳授課大綱之情形。為免影響教師權益，敬請準時完成課程大綱上網。

此致

各系所(開課單位)

各任課教師



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 敬啟